

屏東縣教師職業工會 函

地址：900屏東市民學路2號
承辦人：林蕙蓉
電話：08-7213391
傳真：08-7213391
Email：ptctu2010@gmail.com

受文者：屏東縣立里港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5月31日
發文字號：屏教工會字第113000001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文 (1130000012_Attach1.doc)

主旨：檢送本會113學年度【教師專業成長希望工程】教師進修研習申請表乙份，歡迎本縣各級學校踴躍申請，並給予參加之教師公假出席研習活動，請查照。

說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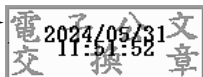
- 一、依據本會113年度會務工作計畫辦理。
- 二、歡迎本縣各級學校將本會研習課程排入113學年度（含上下學期）之教師進修研習、新進教師教育法令研習等，請於113年8月21日（週三）下班前提出申請，俾利本會聯絡講師及後續行政業務工作之處理。
- 三、申請方式：勾選課程名稱，填妥預定日期及參與人數，以電子郵件傳送本會會務信箱，並請務必與本會確認是否收到申請書、確認講師時間，才算完成研習申請。
- 四、為使資源有效運用，12班以下學校請與鄰近學校共同辦理，本會會員學校及申請研習人數30人以上共辦之學校優先錄取；每校以申請一項為原則，請勿重複申請相同研習，本會保留最後審核之權利。預定之場次如申請額滿即

截止，錄取學校將於113年8月22日（週四）公告本會網站。

五、本研習經學校申請完成，講師費及交通費由本會相關經費支應，校方需自行登錄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中心研習時數，並提供研習場地、投影機、筆電、簡報筆。

正本：本縣各國中、國小

副本：屏東縣教師職業工會



理事長 傅志群

【屏東縣教師職業工會-教師專業成長希望工程】

113 學年度教師進修研習申請表

申請截止日期：113 年 8 月 21 日

1. 歡迎各國中、國小將本會研習課程排入 113 學年度之教師進修研習、新進人員教育法令研習活動。
2. 申請方式：勾選課程名稱，填妥預定日期及參與人數，以電子郵件傳送本會會務信箱(ptctu2010@gmail.com)，並請務必與本會確認是否收到申請書、確認講師時間，才算完成研習申請。
3. 為使資源有效運用，12 班以下學校請與鄰近學校共同辦理，本會會員學校及申請研習人數 30 人以上共辦之學校優先錄取；每校以申請一項為原則，請勿重複申請相同研習，本會保留最後審核之權利。預定之場次如申請額滿即截止，錄取學校將於 113 年 8 月 22 日於本會網站公告。
4. 本研習經學校申請完成，講師費及交通費由本會相關經費支應，校方僅需提供場地、投影機（及投影布幕）並協助核發校內教師研習時數。
5. 申請本計畫之學校請於 113 年 8 月 21 日（週三）下班前提出申請，俾利本會聯絡講師及後續行政業務工作之處理。

校長核章：_____ 學校連絡電話：_____ 填表人（聯絡人）：_____ 聯絡人行動電話：_____

共辦學校：_____ 總參加人數：_____

編號	研習名稱	講 師	勾選	預定日期 (月/日/時)	預計人數	研習時數
1	自然科學-校園環境教育及植栽維護管理（預定 2 場）	蔡文正校長		月 日 時		3 小時
2	自然科學玩具製作與有效教學策略共備工作坊（預定 2 場）	許照榮校長		月 日 時		3 小時
3	性別平等教育議題與相關案例探討（預定 8 場）	廖芳娟老師		月 日 時		3 小時
4	教師法增修後教師班級經營、輔導與管教學生應注意事項 ☐ 教師輔導管教學生的風險管理與危機處理 ☐ 校園事件處理與相關案例探討	林蕙蓉副理事長		月 日 時		3 小時

課程表

1. 自然科學-校園環境教育及植栽維護管理

◎預定辦理日期：113/8/1~114/7/31（預計2場）

邀請蔡文正校長分享校園環境教育、植栽維護管理並運用校園環境資源，培養學生透過五官知覺觀察、探索周遭環境、愛護自然的核心素養。

【自然科學-校園環境教育及植栽維護管理】

引言：各校校長、主任、副理事長林蕙蓉		講師
課程時間 (3小時)	自然科學-校園環境教育及植栽維護管理（現場實作或講座）	蔡文正校長

2. 自然科學-自然科學玩具製作與有效教學策略共備工作坊

◎預定辦理日期：113/8/1~114/7/31（預計2場）邀請許照榮校長分享自然科學教材設計、科學玩具及教具製作研討。。

【自然科學玩具製作與有效教學策略共備工作坊】

引言：各校校長、主任、副理事長林蕙蓉		講師
課程時間 (3小時)	自然科學玩具製作與有效教學策略共備工作坊	許照榮校長

3. 性別平等教育議題與相關案例探討

◎預定辦理時間：113/8/1~114/7/31

邀請教育部性別平等諮詢委員會廖芳娟老師就性別平等教育法、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性霸凌防治準則、媒體報導及教學現場處理校園性別事件實務常見之性別平等議題並探討相關案例及教師在性別平等教育教學上的實務經驗交流。

【性別平等教育議題與相關案例探討】

課程時間 (3小時)	引言：各校校長、副理事長林蕙蓉	講師： 廖芳娟老師 (教育部性別平等訪視委員) (外聘 3H*8場)
	性別平等議題與相關案例探討 / 性平教育法令 Q&A	

4. 教師法增修後教師班級經營、輔導與管教學生應注意事項

◎預定辦理日期：113/8/1~114/7/31（預計4場）

本會內聘講師從教師法增修後，教師在課室經營、輔導與管教學生應注意事項及風險控管，以確保學生學習權益及避免教師觸法，提升教師教育法令之專業能力。

【教師法增修後教師班級經營、輔導與管教學生應注意事項】

課程時間 (3小時)	引言：各校校長	講師： 副理事長林蕙蓉
	教師法增修後教師班級經營、輔導與管教學生 應注意事項/案例 Q&A ☐ 教師輔導管教學生的風險管理與危機處理 ☐ 校園事件處理與相關案例探討	